

January 1950

論列朝詩集與明詩綜

K. YUNG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commons.ln.edu.hk/ljcs_1929



Part of the [Chinese Studies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容庚(1950)。論列朝詩集與明詩綜。《嶺南學報》，11(1)，135-166。檢自：http://commons.ln.edu.hk/ljcs_1929/vol11/iss1/5

This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Scholarly Publications of Lingnan University (Guangzhou)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1929-1952)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論列朝詩集與明詩綜

容 庚

(一) 列朝詩集之撰集

萬曆四十五年(一六一七)之夏,虞山錢謙益有幽憂之疾,負疴拂水山居。新安程嘉燧自嘉定來,流連旬月,山翠濕衣,泉流聒枕,顧而樂之,遂有棲隱之約。天啓初年,嘉燧讀元好問翰苑英華中州集,告謙益曰:‘元氏之集詩也,以詩繫人,以人繫傳,中州之詩,亦金源之史也。吾將倣而爲之,吾以採詩,子以庀史,不必可乎。’二人山居多暇,譔次國朝詩集幾三十家,未幾罷去。崇禎三年(一六三〇),謙益罷官里居,構耦耕堂於拂水,與嘉燧偕隱,晨夕游處,先後十年。十四年春,嘉燧將歸新安。謙益先游黃山,訪松圓故居,題詩屋壁,歸舟相值於桐江,推篷夜語,淒然而別。十五年十二月,嘉燧卒於新安,年七十九。卒前一月,尙爲謙益撰初學集序。甲申三月,莊烈帝殉國。順治三年,清兵下江南,謙益隨例北行。五年六月,訟繫金陵,復有事於斯集,從人借書,得盡閱本朝詩文之未見者。乃以其閒,論次昭代之文章,蒐討朝家之史乘,州次部居,發凡起例。順治七年十月,絳雲樓火災,榑架盈箱,蕩爲煨燼。此集付刊,幸免於劫,乃於九年九月告成,刻之者虞山毛晉也。乾集二卷,爲明十皇帝,十八王之詩,附見者二人;甲集前編十一卷,自明太祖元末壬辰起義至丁未建國一十六年,凡一百〇七人,附見七十二人;甲集二十二卷,自洪武開國至建文兩朝三十五年,凡二百三十七人,附見十二人;乙集八卷,永樂洪熙宣德正統景泰天順六朝六十二年,凡二百二十九人,附見十二人;丙集十六卷,成化弘治正德三朝五十七年,凡二百一十八人,附見十六人;丁集十六卷,嘉靖隆慶萬曆泰昌天啓崇禎六朝一百二十三年,凡四百五十四人,附見五十九人;閩集六卷,則僧道,香奩,宗室,內侍,青衣,傭書,無名氏,集句,神鬼,滇南,朝鮮,日本,交趾,占城之詩,凡三百七十一人,

附見十五人；共八十一卷，一千六百四十四人，附見一百八十八人。前有自序。謙益卒於康熙三年（一六六四）五月，年八十三，去詩集之成凡十二年。

本書仿元好問中州集格式，每半頁十五行，行二十八字。其七言絕句，或七言律詩，數首相連，則每行增加一字，使末有空格，或每行減少一字，使末一字改在第二行，成爲每行二十九字，或二十七字。其二十九字者甚多，不煩舉例。其二十七字者，如汪廣洋蘇溪亭（甲十一：十五）前後七絕六首，每首均二行。郭奎早秋旅夕（甲九：三）七律作三行。亦有不空格而用「者，如王鴻儒京華秋興（丙三：十七）。

本書無凡例，其選詩標準，有可忖度而知者，茲舉八項于下：

（甲）不取元老大集 明初大臣別集行世者不過數人。永樂以後，公卿大夫家各有集，應酬題贈，可觀者絕少。故于元老大集，或僅存一二，或概從緘削，于楊榮（乙一：六）發其凡焉。

（乙）不取道學體面 大率前輩別集，經人撰定，恐破壞道學體面，每削去閒情豔體之作，而存其酬應冗長者，殊可歎也。故寧取嫵媚之作，于李懋（乙二：十五）發其凡焉。

（丙）不取遙和 明初詩家遙和唐人，起於閩人。永樂天順以後，浸以成風。塵容俗狀，填塞簡牘；捧心學步，祇供嘖嘖。此集概從鐫削，不惟除後生之惡因，抑亦懺前輩之宿業，于張楷（乙五後十四）發其凡焉。

（丁）不取摹擬 李夢陽以復古自命，曰古詩必漢魏，必三謝；今體必初盛唐，必杜，舍是無詩焉。牽率模擬，剽賊於聲句字之間，如嬰兒之學語，如童子之格誦，字則字，句則句，篇則篇，毫不能吐其心之所有，古之人固如是乎？天地之運會，人世之景物，新新不停，生生相續，而必曰漢後無文，唐後無詩，此數百年之宇宙日月，盡皆缺陷晦蒙，直待夢陽而洪荒再開乎！李攀龍發憤讀書，刺探鈎髓，務取人所置不解者，撫拾之以爲資。高自夸許，詩自天寶以下，文自西京以下，誓不污吾豪素。句撫字拈，行數墨尋，與會索然，神明不屬。昔人所以笑摹帖爲從門，指偷句爲鈍賊也。故爲汰去，存其百一，于二李（丙十一：一，丁五：二七）發其凡焉。

（戊）不取剽賊 晚明詩文別集，汗牛充棟，觀者驚其煩富，憚其與僻，相與駭掉

慄眩，望洋而歎。試爲之解駁疏通，一再尋釋，肌劈理解，已而索然不見其所有矣。其所撰述，累僻字而成句，字稍夷，更刺僻字以蓋之；累奧句而成篇，句稍順，更撫奧句以竄之。而字之有訓故，句之有點讀，篇之有段落，固茫如也。此其剽賊之最下者歟。故有名彰微而不見采錄者，于劉鳳（丁八：五二）發其凡焉。

（己）不取僻澁 鍾惺少負才藻，思別出手眼，另立深幽孤峭之宗，以驅駕古人之上。舉古人之高文大篇鋪陳排比者，以爲繁蕪熟爛，胥欲掃而刊之，而惟其僻見之是師。其所謂深幽孤峭者，如木客之清吟，如幽獨君之冥語，如夢而入鼠穴，如幻而之夜國，豈所謂詩妖者乎！譚元春之才力薄於鍾，以俚率爲清真，以僻澁爲幽峭。作似了不了之語，以爲意表之言，不知求深而彌淺。寫可解不解之景，以爲物外之象，不知求新而轉陳。無字不啞，無句不謎，無一篇章不破碎斷落。一言之內，意義違反，如隔燕吳。數行之中，詞旨蒙晦，莫辨阡陌。原其初豈無一知半解，游光掠影，居然謂文外獨絕，妙處不傳，不自知其識之墮於魔，而趣之沈於鬼也。于鍾（丁十二：六七）譚（丁十二：七一）發其凡焉。

（庚）不取平調 嘉靖隆慶間五言古詩，其通套無痛癢，如一副應酬贊禮，牙笏繡補，璀璨滿前，自可假借，不必己出，人亦不堪領受。又如湖北四川舊俗，以木魚漆鴨宴客，不若菘韭之適口。惡其僞也，惡其襲也，豈恨其平哉。詩到真處必平，平到極處即奇，平正而能使好奇者無從入手，此正奇之至也。故于五古頗去平調，于李流芳（丁十三下五）發其凡焉。

（辛）不取俗套 作詩先辨雅俗二字。黃庭堅云：‘子弟凡病皆可醫，惟俗不可醫。’然惟讀書可以勝之。論詩譬如書者，奕者，謳者，未有傳授，罕窺古法，而但本一己之聰明，則必趨于邪路，終其身不能精進。世人往往畏難而樂其所易，勢不可挽，祇誤一世耳。爲詩須避俗套如湯火，驅使己意，如石工之琢礪岩，篙師之下灘瀨，所不免者，有斧鑿痕及喧騰聲耳。故不爲字剖句析，輒用古人諷之，以爲寧舒遲，毋急遽，亦古法也。于胡梅（丁十三下四八）發其凡焉。

錢氏之選詩，起于程嘉燧。錢氏（丁十三上一）謂：‘孟陽之學詩也，以謂學古人之詩，不當但學其詩。知古人之爲人，而後其詩可得而學也。其志潔，其行芳，溫柔而敦

厚，色不淫而怨不亂，此古人之人，而古人之所以爲詩也。知古人之所以爲詩，然後敢古人之清詞麗句，涵泳吟詠，深思而自得之，久之於意言音節之間，往往若與其人遇者，而後可以言詩。’此其程氏之精言乎。

(二) 列朝詩集之定名與內容之增改

列朝詩集初名國朝詩集，惟明已易代，則國朝當指清朝，以稱明朝，實有未合，故錢氏與毛晉書（錢牧齋尺牘中二四）云：‘集名國朝兩字，殊有推敲。一二當事有識者議易以列朝字，以爲千妥萬妥，更無破綻，此亦篤論也。板心各欲改一字，雖似瑣屑，亦不容以憚煩而不爲改定也。幸早圖之。’列朝又稱歷朝，如自序首行爲歷朝詩集序，序之首句云：‘毛子子晉刻歷朝詩集成。’牧齋有學集目錄第十四卷歷朝詩集序，皆名稱之歧異者。又與毛晉書，頗有關於詩集者，茲摘錄十條于下：

詩集之役，得暇日校定付去，所謂因病得閒渾不惡也。丁集已可繕寫。近日如邱長孺等流，欲存其人，卒未可得，姑置之可耳。鐵崖樂府當自爲一集，未應入之選中，亦置之矣。（同上十八）

*甲集前編方參政行小傳後又攷得數行，即附入之，庶見入此人於此卷，非臆見耳。鐵崖樂府稿仍付一閱。（同上十九）

案前編（十·三四）方行傳云初考未詳，已增入再考。前編卷第七爲楊維禎，張昱兩人詩，後增第七之下楊維禎一百七十首，則選自鐵崖樂府者。觀此可知增改之迹。

乾集閱過附去，本朝詩無此集不成模樣，彼中禁忌殊亦闕疏，不妨即付劖闕，少待而出之也。（同上二十）

案錢氏以集名國朝，殊有推敲，易以列朝，則乾集聖製容製之稱，本當改易。在錢氏初意既以爲集名必須改定，亦非不知禁忌之當避免。乃又以彼中禁忌闕疏，冀能漏網，其卒遭禁燬也固宜。

諸樣本昨已送上，想在記室矣。頃又附去閩集五冊，乙集三卷。閩集頗費蒐訪，早刻之，可以供一時談資也。（同上）

案觀此可知各集編成即付刻，而無先後次序者。故閩集雖在末而早刻也。

詩集來索者多人，竣業後當備紙刷幾部應之，亦苦事也。(同上)

詩集篋紙極荷嘉貺，室中已有人□取，老夫不得染指也，一笑。(同上二一)

詩集索者甚衆，只得那費刷印以應其求，幸爲料理，勿令奴子冒破爲望。

(同上二三)

竊樓半載，采詩之役所得不貲，大率萬曆間名流篇什可傳而人間不知其氏名者不下二十餘人，可謂富矣。此間望此集者真如渴飢，踵求者苦無以應。(同上二四)

閩集四卷領到，日下總校過奉納也。(同上二六)

詩集序可付葉來另寫登梓。(同上)

案此書未刻成，已多索取；且篇什亦隨時搜采增入也。

(三)列朝詩集之禁燬與重印之缺誤

乾隆年間，錢謙益著作如初學集，有學集，牧齋文鈔詩鈔，牧齋性理鈔珍，列朝詩集，列朝詩集小傳，大方語範，杜詩箋註，錢牧齋尺牘，均遭禁燬，流傳甚少。宣統二年（一九一〇），神州國光社遂有翻印列朝詩集之舉。連史紙鉛字本，五十六冊，價洋四十元。茲以原刻校之：

(甲)缺卷者 (1)爲甲集前編第七之下，楊維禎詩一百七十首，附見張簡十首，潘純一首，黃公望一首，曹睿一首，陳夔一首，楊椿一首，顧佐一首，宋元禧三首，馬琬一首，張田一首，張希賢一首，葉廣居一首，周南二首，沈性一首，嚴恭一首，強珣一首，曹妙青一首，張妙淨二首，蘇臺竹枝十首，郭翼一首，袁華二首，陸仁一首，馬麀一首，秦約一首，于立二首。

(2)爲甲集前編卷第八之下，玉山草堂錢別寄贈詩，柯九思二首，張蠡一首，黃公望四首，倪瓚一首，熊夢祥一首，楊維禎六首，顧瑛二十二首，于立五首，張天英二首，張田一首，劉西村一首，鄭韶一十一首，張簡一首，沈明遠三首，俞明德一首，周

砥八首，瞿榮智二首，殷奎一首，盧昭一首，金翼一首，陳襲二首，陳基五首，張師賢一首，顧敬二首，郭翼四首，秦約二首，陸仁四首，王巽一首，衛仁近一首，呂恆一首，吳克恭一首，文質二首，聶鏞二首，張渥五首，李廷臣一首，袁華二首，琦元璞三首。

(乙)缺補者 原本卷末每有補人及補詩，翻本無之，茲舉如下：

(1)甲集前編第五，補詩戴良二首。

(2)同上第六，補人舒頔十八首；補詩李祜四首。

(3)同上第七，補詩張昱二首。

(4)同上第八，補詩王蒙二首；補人王畛四首。

(5)同上第九，補詩孔從善一首。

(6)同上第十，補詩饒介一首，劉仁本三首。

(7)同上第十一，補詩張璧一首，顧彧七首，王澤一首，董佐才一首，李延興一首，葉雲顛二首。

(8)甲集第十一，補詩陶安二首，汪廣洋二首；補人胡深一首，章溢一首。

(9)同上第十二，補詩宋濂四首，附見劉基一首，王禕二首，張孟兼一首。

(10)同上第十三，補人劉三吾十五首，吳沈三首；補詩危素一首，宋訥二首。

(11)同上第十四，補人吳琳一首；補詩劉崧四首，林公慶一首。

(12)同上第十五，補詩貝瓊一首。

(13)同上第十六，補詩韓奕一首，王行一首，謝應芳一首。

(14)同上第十七，補人鄭枋一首，鄭樾二首，鄭榘三首，金涓二首，曹孔章二首；補詩童冀一首，葉子奇二首，胡奎二首，顧祿二首，貝翺一首，鄭淵一首。

(15)同上第十八，補人汪時中一首，吳履二首；補詩唐肅一首，張紳四首，吳斌一首，唐仲實一首。

(16)同上第十九，補人盧昭二首，陳潛夫三首，蕭規一首，陳麟二首，謝恭一首，陶琛三首，錢子正一首，錢子義三首，陳延齡一首，王廷圭一首，王隅一首，鄭元一首，宋杞一首，顧應時一首；補詩袁華一首，呂誠二首，郝韶一首，附見顧瑛一首，邾經一首，附見曾朴一首，附見劉本原一首，申屠衡四首，周南老一首，陳璧二首，周翼

一首。

(17)同上第二十，補人董希呂一首，鄭廸一首，朱岐鳳一首；補詩趙廸一首。

(18)同上第二十二，補人郭澹二首，林溫一首，綿竹山人一首，萬州老僧一首，葉見泰一首，葉砥四首；補詩方孝孺十首，茅大方二首，唐之淳一首，樓璉一首。

(19)丙集第十三，補人施侃四首。

(20)同上第十四，補詩顧璲三首。

(21)同上第十五，補人程啓克一首，彭綱一首；補詩張含一首，蘭廷瑞二首。

其餘翻本誤字缺字所在多有，未暇細舉。

(四) 明詩綜之撰集

秀水朱彝尊撰明詩綜百卷，三千三百二十四人。(樂章及雜謠歌詞未計人數。阮葵生茶餘客話十一：十謂：‘凡三千二百五十有七人，’其數未確，或所見爲初印本，其後復有增入也。)成於康熙四十四年，後於列朝詩集五十三年。自序云：

合洪武迄崇禎詩甄綜之，上自帝后，近而宮壺宗潢，遠而蕃服，旁及婦寺僧尼道流，幽索之鬼神，下徵諸謠諺，入選者三千四百餘家，或因詩而存其人，或因人而存其詩，閒綴以詩話，述其本事，期不失作者之旨。明命旣訖，死封疆之臣，亡國之大夫，黨錮之士，暨遺民之在野者，概著於錄焉，析爲百卷，庶幾一代之書，竊取國史之義，俾覽者可以明夫得失之故矣。

是言選詩之範圍。今觀其目錄，卷一爲帝王四十七人，卷二至八二爲各家二千八百又一人，卷八三爲樂章八首，卷八四爲宮掖六人，卷八五爲宗潢二十八人，卷八六爲閨門七十九人，卷八七爲中涓六人，卷八八爲外臣八人，卷八九爲羽士二十人，卷九十至九二爲釋子一百〇七人，卷九三爲女冠尼五人，卷九四爲士司四人，卷九五爲屬國一百〇五人，卷九六爲無名子五十二人，卷九七爲雜流十一人，卷九八爲妓女二十三人，卷九九爲神鬼二十二人，卷一百爲雜謠歌詞一百五十五首。卷一，卷十五，卷十八，卷十九，卷二七，卷六九，卷八十，卷八一，卷九五，九卷皆分上下，蓋有

所增入也。

其選詩之緣起，見於答刑部王尙書論明詩書（曝書亭集三三：八）：

明自萬曆後，作者散而無紀。嘗熟錢氏不加審擇，甄綜寥寥。當嘉靖七子後，朝野附和，萬舌同聲。隆慶鉅公，稍變而歸於和雅。定陵（神宗）初祀，北有于無垢（慎行），馮用韞（琦），于念東（若瀛），公孝與（鼎），暨季木（王象春）先生，南有歐楨伯（大任），黎惟敬（民表），李伯遠（應徵），區用孺（大相），徐惟和（燧），鄭允升（國仕），歸季思（子慕），謝在杭（肇湖），曹能始（學佳），是皆大雅不羣。卽先文恪公（朱國祚）不以詩名，而諸體悉合。竊謂正嘉而後，於斯爲盛。又若高景逸（攀龍）之恬雅，大類柴桑（陶潛），且人倫規矩。乃錢氏概爲抹殺，止推松圓（程嘉燧）一老，似非公論矣。故彝尊於公安（袁宗道兄弟）竟陵（鍾惺）之前，詮次稍詳，意在補列朝選本之闕漏。若啓禎死事之臣，復社文章之士，亦當力爲表揚之，非寬於近代也。

其意在補列朝詩集之闕漏及表揚遺民，故于近代特多。至於抨擊李攀龍（詩綜四六：二）鍾惺（六十：十一）譚元春（六六：二十）諸人，如云：‘于鱗樂府，止規字句而遺其神明，是何異安漢公之金騰，文中子之續經乎。惟相和短章，稍有足錄者。’又云：‘鍾譚並起，伯敬揚歷仕塗，湖海之聲氣猶未廣。藉友夏應和，派乃盛行。詩歸既出，紙貴一時。正如摩登伽女之淫咒，聞者皆爲所攝。正聲微茫，蚓竅蠅鳴，鏗肝鉞腎，幾欲走入醋甕，遁入藕絲。充其意不讀一卷書便可臻於作者，此先文恪斥爲亡國之音也。’其言何減錢氏邪。

此書作于何年，未得而詳。其與韓茨書（曝書亭集三三：八）云：‘彝尊自知樵枿，見棄清時，老而阨窮，兼又喪子，無以遣日，……因做鄱陽馬氏經籍考而推廣之，…編成經義考三百卷。……近又輯明詩綜百卷，亦就其半。’彝尊之子昆田卒於康熙三十八年，則明詩綜之編輯，約在此時。書成自序在四十四年月正人日。然以詩綜之巨著，非倉卒六年之間所能成。考朱氏至粵兩次，一在順治十三年，一在康熙三十二年。今詩綜多收粵人之作，則其搜集材料，早在三十八年以前矣。此書每半頁十一行，行二十一字，無刊刻之人。曝書亭集刻始于四十八年，通政曹寅實捐資倡助。

工未竣而朱氏與曹氏相繼下世，其孫孫徧走南北，乞諸親故，續成于五十三年。此書字體與集相同，殆亦曹氏所倡刻。

乾隆年間，此書亦遭抽燬，卷六十九上頁九抽去一人，空白者十一行，據初印本爲金堡，只有小傳及詩三首。卷八十二頁九抽去二人，空白者七頁又十行，爲陳恭尹詩十五首，詩話見于靜志居詩話（二二：二三石印本）；屈大均詩二十四首，并引王于一，繆天自，諸駿男三人評語。‘詩話：翁山早棄儒服，託跡緇藍，予識之最早。其詩原本三閩大夫，自王逸以下，多屏置不觀。後復返儒服，入越讀書祁氏寓山園，不下樓者五月，始具曹、劉、潘、左諸體。要之七言不如五言，五律勝于五古，至歌行長句，可無取焉。’書中評語引列朝詩集者，皆挖去三四字，亦有去之未盡者，如卷一下周憲王有燬下尙存‘錢謙益云’四字，卷六十葉十七陳翼飛詩話中，尙存‘牧齋錢氏’及‘列朝詩’七字。靜志居詩話附錄引錢氏語則易名‘愚山云’，愚山者虞山也。

（五）明詩綜對於列朝詩集之校正

朱氏詩綜校正錢氏之失者，約二十餘條，茲舉如下：

（1）周憲王 其元宮詞百首（乾下十二），朱氏（一下一）謂錢氏（乾下七）作周憲王，非也。其自序云：元起沙漠，其宮庭事蹟，無足觀者。然要知一代之事以紀其實，亦可備史氏之采擇焉。永樂元年，欽賜予家一老嫗，年七十矣，適元后之乳姆。女常居宮中，知元舊事。間常訪之，備陳其事，故予詩百篇，皆元宮中實事，亦有史未曾載，外人不得而知者。遺之後人，以廣多聞焉。末書永樂四年春二月朔日，蘭雪軒製。按序所云元宮詞，當是定王作。考定王以洪武十四年之國，至洪熙元年薨。序題永樂四年，則爲定王無疑矣。

案憲王爲定王之長子，曾刻東書堂集古法帖，自序末云：‘永樂十四年七月三日，書于東書堂之蘭雪軒。’又曾刻蘭亭圖，跋云：‘永樂十五年歲在丁酉七月中澣書。’下有‘蘭雪軒’，‘東書堂圖書記’兩印。則蘭雪軒之爲憲王而非定王可知，況憲王以新樂府擅場乎。朱氏之說未足信也。

(2) 徐尊生 朱氏(五:十七)謂召修元史,授翰林應奉文字。洪武三年九月,大明集禮書成,乃始得歸。六年九月,詔編日曆,復與纂修之列,又固辭還山,拂帝意,出爲陝西教授,未行而卒。錢牧齋(甲十五:三一),引睦州志(錢誤睦州)謂曾授翰林待制不就,誤矣。

(3) 葉顯 錢氏(甲前十一:三九)謂顯洪武中舉進士。朱氏(十一:二十)謂考之登科錄,惟建文庚辰榜有葉顯,金華縣人。樵雲既生于大德庚子,洪武初元,年已六十有九,至建文二年,則百有餘歲始釋褐矣,無是理也,今改從顧氏(元詩選初辛)。

(4) 吳去疾 錢氏(甲十八:十五)不載其官閥。朱氏(十二:十二)考實錄吳元年十月,帝御戟門,與給事中吳去疾等論政務,又嘗爲諫議官。

(5) 郭翼 朱氏(十四:十六)謂翼卒于至正二十四年,朱珪名蹟志載有盧熊墓志可據。(又見曝書亭集四三:十二跋名蹟錄。)列朝詩集(甲十九:六)乃云洪武初徵授學官,度不能有所自見,怏怏而卒,誤矣。

(6) 孫賈 朱氏(十四:二五)攷明初士子舉于鄉者例稱鄉貢進士。如南海孫賈,番禺李德皆鄉貢進士,而輯地志者削去鄉貢字竟稱進士。錢氏列朝詩集(甲二一:一)遂謂賈中洪武三年進士。不知洪武三年第下科舉之詔,以是年八月爲始,未嘗會試天下士。後雖下三年疊試之詔,惟辛亥(四年)有登科進士爾。

(7) 謝林 朱氏(十五下四)謂瑤樹名林本係一人。列朝詩集(甲十六:三十)複出,誤也。

案詩集並未複出,只列謝瑤樹,云詩出朱存理抄本,其名未考。

(8) 高遜志 朱氏(十六:十六)謂蔣兢祭遜志文略云:歲在壬午(一四〇二)九月晦,吾師士敏高先生卒。列朝詩集(甲十五:三三)據鶴林集云:遜志作周尊師傅,後題洪武三十五年歲次壬午春正月初吉,前吏部侍郎太史河南高遜志。又祈雨詩後書云:河南高遜志,大明洪武吏部侍郎。因疑革除之後,不署建文職官,故稱洪武。第壬午正月,靖難師尚未渡江,讓皇帝猶在位,豈有預書洪武三十五年之事乎。攷革除之命,是年七月始下,則二書題名,蓋出於道士,未足依據也。

(9) 楊蠡 朱氏(二一:一)謂晞顏集借之琴川毛氏。蒙叟爲施鉛評云:宜亟焚

毀，勿暴其短於後世可也。未免太過。楊公長者，當存其言。以予所錄二首，亦自成章。

(10)姚綬 朱氏(二二：三十)謂吾鄉丹丘先生，成化中以侍御謫知永寧縣。今府縣志但云出知永寧。錢氏列朝詩集(乙五：十九)加一府字，誤矣。

(11)張鳳翔 錢氏(丙十一：二四)謂鳳翔詩賦有伎陵集六卷，信手塗抹，不經師匠，如村巫降神之語。而李夢陽作傳，以為子安再生，文考復出。關中人黨護曲論，不惜人嗚噓，皆此類也。朱氏(二七下十九)謂伎陵集洵無足錄。蒙叟謂夢陽黨護作傳。然其集本夢陽評點，初不假借，不以為近俳，即以為太實，或譏其篇章雖多，事重意複，或評其蘊蓄有餘，變化未至云云。虞山黨護之論，殊不其然。

案文人評騰，加膝墮淵，每隨愛惡，無復是非。夢陽于鳳翔非不知其惡者，曷為而有子安再生，文考復出之言！錢氏謂為黨護曲論，已為恕辭矣。

(12)王章 朱氏(三二：十四)謂章以疫終，見顧東橋集。列朝詩(丙十四：十六)稱其以母喪毀瘠卒，蓋考之未詳云。

(13)蔡羽 錢氏(丙十：十一)謂羽居嘗論詩，謂少陵不足法。聞者疑或笑之。當是時李夢陽以學杜雄壓海內，竄竊剽賊，靡然成風。羽不欲訟言攻之，而借口於少陵。少陵且不足法，則尋捨割剝之徒，更於何地生活，此其立言之微指也。朱氏(三八：四)謂虞山縱曲為解嘲，其誰信諸。

(14)邢參 朱氏(三八：十一)謂麗文遺集罕傳，予從金處士侃借得手鈔本，錄竹枝一首。錢氏列朝詩(閩六：四)神鬼門載桃花仕女詩八絕，竹枝三首在焉。其二則山桃花開紅更紅，西湖荷葉綠盈盈，皆麗文集中詩，所云紹興上舍葛棠夜飲，圖中美人歌詩百絕侑觴，乃好事者為之，不足信也。

(15)姚涑 朱氏(三九：一)謂文徵仲待詔翰林，相傳為姚涑及楊維聰所窘，昌言於衆曰：吾衙門非畫院，乃容畫匠處此。何元朗叢說述之，而曰二人只會中狀元，更無餘物。衡山長在天地間，今世豈更有道著姚涑，楊維聰者邪。聞者以為快心之論。然姚氏於徵仲去官日，躬送至張家灣，賦十詩送別，比之巍巍嵩華。至其贈行序，……釋其詞傾倒為何如者，而謂姚氏有是言邪。金華吳少君詩：說謠定推何太

史。然則元朗乃好爲誑語者。虞山錢氏（丁八：二）信何氏之說，遂不錄姚氏詩，未免偏於聽矣。

(16)汪道昆 朱氏（四七：二）謂虞山錢氏（丁六：十八）詆譏伯玉未免太甚。所引陸無從記一事，見無從正始堂集中，與錢所載畧別。伯玉裔孫稱無從爲伯玉弟子，而無從贈弇州歌云：濟南新安狹已甚，君子視之特小巫。不應弟子而毀先師若是也。

(17)胡應麟 朱氏（四七：二六）謂詩藪一編專以羽翼卮言，錢氏（丁六：三六）詆之太甚。觀少室山房筆叢，沉酣四部，自不失爲讀書種子，詎可因詩藪而概斥之乎。

(18)陳芹 朱氏（四八：十）謂錢氏（丁七：四三）序金陵社集詩，攷之未得其詳。青溪社集倡自隆慶辛未，而非萬曆初年也。錢氏止觀曹氏門客金陵社集詩撰本，而未見朱秉器停雲小志故也。

(19)王穉登 朱氏（五十：二四）謂錢氏（丁八：二三）甄錄太繁，予刪其什九而風骨始刻露，嘗鼎一臠，未爲不知味也。又（五十：二一）云：當嘉隆間布衣稱詩若沈明臣，王穉登，王叔承三人咸以多勝人。今歷年未久，全集流傳日寡，後世誰相知爲重刊其詩者。豈惟重刊，覽其全集而不欠伸思臥者亦稀矣，奚以多爲。

案三家全集今未易得見。然錢氏於明臣選一三二首，穉登選二〇三首，叔承選一四三首，終較朱氏於明臣選九首，穉登選十二首，叔承選十四首之能壓人意也。

(20)馮時可 朱氏（五一：二六）謂元成詩極爲列朝詩集（丁八：五三）所詆。就全集而觀，甫田彌望，稂莠汙萊。獨五古一體，尙有遺秉滯穗可供摺拾，以比劉子威翻覺勝之。

(21)李化龍 朱氏（五二：十六）謂于田詩雖沿王李餘波，然頗爽豁。錢氏以其爲胡元瑞所稱，譏其醜厚肥膩而棄之不錄，未免矯枉也。

(22)朱長春 朱氏（五四：二一）謂太復晚學修真鍊形，蓋不得志而有託。牧齋（丁十五：二二）訕其登梯累十重，學舛舉而墮地幾隕，殆未必然。

(23)鄭明選 朱氏（五六：八）謂先生五言近體全學高達夫，七言近體全學杜子美，語不求工，而句錘字鍊，卓然名家。錢氏列朝詩集（丁十六：二五）僅錄數首（五首），予故取先生之作特多（四十六首）。天下之寶，要當與天下共之也。

案錢氏未見鳴銜集，謂其不以詩名，得數章於吳興藝文補，殊有俊氣，采而錄之。是亦能賞識鄭氏之詩者。

(24)陳翼飛 朱氏（六十：十七）謂牧齋錢氏與韓敬、鄒之麟、陳翼飛皆同籍，而列朝詩概削去不錄。嗚呼，桑海既遷，猿鶴沙蟲悉化，而雌黃藝苑者，黨論猶不釋于懷，可爲長太息也。

(25)何白 錢氏（丁十五：五三）謂白永嘉人，幼時爲郡小史。龍君御爲郡司理，異其才，爲加冠，集諸名士賦詩以醮之，爲延譽于海內，遂有盛名。朱氏（六三：十八）謂无咎起於側微，事容有之。第考萬曆庚辰履歷，龍君御初授徽州府推官，鑄級改溫州府學教授，入爲國子博士，未嘗任溫州司李也。錢氏殆亦道聽之說。

(26)程嘉燧 朱氏（六五：七）謂孟陽格調卑卑，才庸氣弱，近體多於古風，七律多於五律，如此伎倆，令三家邨夫子誦百翻兔園冊卽優爲之，奚必讀書破萬卷乎。錢氏（丁十三：一）深懲何李王李流派，乃於明三百年中特尊之爲詩老。六朝人語云：欲持荷作柱，荷弱不勝梁；欲持荷作鏡，荷暗本無光，得毋類是與。

(27)閨秀詩 朱氏（九五下九）謂明閨秀詩類多僞作，轉相附會，久假不歸。如今日相逢白司馬，樽前重與訴琵琶，吳中范昌朝題老伎卷也，詩載皇明珠玉，而謬云鐵氏二女（閩四：二六）。寒氣逼人眠不得，鐘聲催月下迴廊，三泉王佐宮詞也，詩載石倉詩選，而假稱宮人媚蘭（閩四：四）。泉流不歸山，羅文毅作，而謂甄節婦詩。誰言妾有夫，高侍郎作，而謂章恭毅母。他若忽聞天外玉簫聲，寧獻王權之詠權妃，卽指爲權貴妃作。風吹金鎖夜聲多，羅翰林璟之詠秋怨，遂誣爲王莊妃詞（閩四：四）。

（六）二書之異同及優劣

元好問之論辛愿（中州集十：二）曰：‘南渡以來，詩學爲盛。後生輩一弄筆墨，岸然以風雅自名，高自標置，轉相販賣，少遭指摘，終死爲敵。一時主文盟者，又皆汎愛多可，坐受愚弄，不爲裁抑，且以激昂張大之語從與之，至比爲曹劉沈謝者肩摩而踵接，李杜而下不論也。敬之業專而心通，敢以是非黑白自任。每讀劉（景玄）趙（宜之）

雷(希顏)李(欽叔)張(仲經)杜(仲梁)王(仲澤)麻(知幾)諸人之詩,必爲之探源委,發凡例,解絡脈,審音節,辨清濁,權輕重,片善不掩,微類必指。如老吏斷獄,文峻網密,絲毫不相貸。如衲僧得正法眼,徵詰開示,幾於截斷衆流。人有難之者,則曰我雖不解書,曉書莫如我。故始則人怒之罵之,中而疑之,已而信服之。至論朋輩中,有公鑒而無姑息者,必以敬之爲稱首。夫如是方可以言選詩。然作者之心情苦樂不同,選者之嗜好酸鹹各異,欲求百慮而一致,斯亦難已。請引歐陽修之言以明之:

昔梅聖俞作詩,獨以吾爲知音。吾亦自謂舉世之人知梅詩者莫吾若也。吾嘗問渠最得意處,渠誦數句,皆非吾賞者。(集古錄跋尾五:十二)

以歐陽修之知梅聖俞,二人之意猶不能盡合,況選千萬人之詩,而能盡如人意乎!復請引朱氏詩話之言以明之:

辛丑(一六六一)夏,留湖上昭慶僧舍時,錢受之(謙益)曹潔躬(溶)周元亮(亮工)施尚白(閻章)諸先生先後來游杭。人有持元西湖竹枝請錢先生甲乙者。先生謂曰:和者雖多,要不若老鐵(楊維禎)。次日,羣公泛舟於湖。曹先生引杯曰:鐵崖原倡之外,誰爲擅場,各舉一詩,不當者罰。周先生舉陸仁良貴作云:‘山下有湖湖有灣,山上有山郎未還。記得解儂金絡索,繫郎腰下玉連環。’施先生舉張簡仲簡作云:‘鴛鴦胡蝶盡雙飛,楊柳青青郎未歸。第六橋邊寒食雨,催郎白苧作春衣。’南昌王猷定于一舉嚴恭景安作云:‘湖中女兒不解愁,三五蕩槳百花洲。貪看花開雙蛺蝶,不知飛上玉搔頭。’吳袁于令令昭舉強珣彥栗作云:‘湖上女兒學琵琶,滿頭都插鬧妝花。自從彈得陽關曲,只在湖船不在家。’武進鄒祗謨訂士舉申屠衡仲權作云:‘白苧衫兒雙鬢丫,望湖樓子是儂家。紅船撐入柳陰去,買得雙頭茉莉花。’錢唐胡介彥遠舉徐夢吉德符作云:‘雷峰巷口晚涼天,相喚相呼出采蓮。莫爲采蓮忘却藕,月明風定好迴船。’蕭山張杉南士舉繆侃叔正作云:‘初三月子似彎弓,照見花開月月紅。月裏蟾蜍花上蝶,憐渠不到斷橋東。’山陰祁班孫奕喜舉釋文信道元作云:‘湖西日脚欲沒山,湖東月出牙梳彎。南北兩峰船上看,恰似阿儂雙鬢鬟。’錢唐諸九鼎駿男舉馬琬文璧作云:‘湖頭女兒二十多,春山兩點明秋波。自從湖上送郎去,至今不唱江南歌。’子曰:諸公所

舉皆當，然未若吳興沈性自誠之作也。其詞云：‘儂住西湖日日愁，郎船只在東江頭。憑誰移得湖山去，湖水江波一處流。’不獨寄託悠遠，且合竹枝縹緲之音。曹先生曰：然。於是諸公皆飲，予亦浮一大白。回思舊事，四十年矣。張翼翔南詩云：‘南高北高峰頂齊，錢唐江水隔湖西。不得湖頭到湖口，郎船今夜泊西溪。’其旨與沈作略同。又吳世顯彥章詞云：‘湖中日日坐船窗，水面鯉魚長一雙。好寄尺書問郎信，惱人湖水不通江。’意亦相合，然俱不及沈之俊逸也。（詩綜七：九，參靜志居詩話三：二）

觀于以上十人，人舉一詩，詩各不同，可知甲乙之不易定。朱氏以沈作為俊逸，然使別人作詩話，未必便以朱舉為擅場也。茲據詩集與詩綜異同之點而比較之：

（甲）選詩之多少 世益古則詩之流傳少，世益晚則詩之流傳多。明代詩人，不下萬家，家之多者，各數千首，故欲總集明代之詩，不能如全漢三國晉南北朝詩，全唐詩固也。明初詩集，在錢朱二氏時，已為難得。必須如辛敬之之敢以是非黑白自任，於其佳者當多選之，庶幾得此一書，不煩他索。錢氏選詩標準，已畧舉於前。詩集所選，以高啓為最，多至八百六十四首。其在四十首以上者，凡一百四十一家，列舉如下：

乾集

宣宗章皇帝四二首 寧獻王七二首 周憲王一四六首

甲集前編

劉基四三二首 王逢一七五首 戴良一四四首 王冕九八首 丁鶴年九一首
楊維禎二九四首 張昱六三首 倪瓚七九首 劉炳七二首 陳基五一首
張憲七四首 陳汝言五十首

甲集

劉基一二七首 袁凱二九四首 高啓八六四首 楊基三二七首 張羽二四〇首
徐賁一一〇首 陶安五八首 汪廣洋一〇二首 宋濂六五首 王禕七二首
張以寧一二〇首 劉崧七八首 胡翰四五首 貝瓊九一首 王履一〇八首
錢宰六〇首 藍智四〇首 甘瑾四〇首 郭翼四二首 張適四二首

林鴻一〇八首 孫賈五七首 方孝孺五五首

乙集

胡儼四九首 王僊六六首 王恭五八首 郭登七一首 瞿佑四〇首 李禎四六首
王芾四五首 劉溥六九首

丙集

李東陽三四七首 張泰四〇首 陳獻(原誤憲)章一一九首 王守仁四七首
石珪六三首 邵寶一〇三首 顧清七五首 魯鐸四七首 吳寬一五九首
程敏政四二首 儲壘六二首 桑悅七五首 沈周一六八首 史鑑六八首
唐寅七五首 祝允明一三九首 徐禎卿一二三首 文徵明八四首 蔡羽一二一首
王寵四六首 李夢陽五五首 何景明一〇二首 薛蕙一一九首 李濂四五首
孫一元五三首 鄭善夫六三首 顧璘一〇四首 蔣山卿五二首 楊慎一七九首
王廷陳七九首

丁集

高叔嗣一一一首 唐順之六〇首 黃佐五八首 尹耕六〇首 王問九〇首
施漸五六首 張時徹七三首 皇甫湜五六首 皇甫沅一六六首 蔡汝楠五三首
謝榛一五四首 王世貞七〇首 俞允文四二首 黎民表四〇首 屠隆六五首
朱曰藩四六首 黃姬水五二首 王穉登二〇三首 岳岱四一首 居節六七首
王叔承一四三首 沈明臣一三二首 王克晦四一首 陳鶴五六首 吳孺子四七首
宋登春六八首 陳昂六二首 張元凱七一首 陳第四九首 于慎行九四首
沈一貫四〇首 徐渭一七一首 湯顯祖一三五首 袁宏道八七首 袁中道九一首
程嘉燧二一五首 唐時升一〇七首 婁堅四一首 李流芳四一首 吳兆一一五首
吳夢暘五九首 曹學佺八三首 范汭七四首 吳鼎芳八二首 葛一龍六八首
王醇六六首 王鎰九〇首 李葵四四首 陶望齡五〇首 徐熈四七首

閏集

梵琦五二首 宗泐一〇八首 來復九四首 道衍五五首 張宇初六二首
守仁七一首 德祥一七二首 妙聲六一首 德清四六首 洪恩四四首

法杲五七首 大香四三首 王微六一首 景翩翩五二首 朱多炆六一首

朱謀晉五四首

觀于上目，明代名詩家約畧在是，而各家之佳作亦約畧在是。詩綜則不然，人數雖倍于詩集，而一人一首者約二千人，一人二首者約五百人，合計在百分之七十以上。管中窺豹，只見一斑而已，可知豹之真相乎？詩綜入選三十首以上者得三十三家；四十首以上者得十五家，列舉於下：

劉基一〇四首 汪廣洋三〇首 劉崧五〇首 貝瓊四二首 高啓一三八首

楊基四九首 郭奎三〇首 李暉三三首 管訥三六首 程本立三二首

李東陽五七首 李夢陽八〇首 何景明七八首 徐禎卿五〇首 朱應登三三首

薛蕙四四首 王廷陳三五首 皇甫湜三五首 皇甫汸三九首 王世貞四二首

歐大任三〇首 李應徵三〇首 朱國祚五八首 鄭明選四六首 謝肇淛四一首

吳本泰三一首 曹學佺四五首 陳子龍三七首 錢秉鐙三〇首 王翊三四首

張憲三二首 梵琦三〇首 宗泐三七首

如讀者非別有各家之詩集在，只讀此書，得無有甄錄太少之感乎？若以錢氏選程嘉燧之詩二一五首在第八位爲阿其所好，則朱氏選其曾祖朱國祚之詩五八首在第五位又將何如！王履於洪武十六年秋七月游華山，作圖四十幅，記四篇，詩一百五十首。錢氏（甲十六：五）謂：‘自有華山以來，游而能圖，圖而能記，記而能詩，窮覽太華之勝，古今一人而已。’詩綜所收之人數雖多，而不及王履，謂爲‘無足錄者。’（十一：三三韓奕詩話）然如都穆張鳳祥諸人，亦以爲‘詩無足錄’而竟錄之，何也？陳田明詩紀事（甲籤十九：十一）謂：‘安道人奇事奇，畫詩俱韻。平心細閱，爲之擷其精華。……如此名句，種種可傳。’其果無足錄乎？

（乙）小傳之詳畧 錢氏於詩人小傳極詳贍，間有辨證事實，批評得失之語。朱氏則于小傳分爲三部分：（一）簡傳，只記字號，里居，歷官，集名，不及其生卒年歲。（二）緝評，緝錄各家評語雖詳于錢氏，而非其自作。百卷之書，緝評者每人一卷或二卷，多至九十七人（第七十五卷缺名），嫌于標榜依附。（三）詩話，不盡言詩，如蘇伯衡（四：二十）下論元時進賀表文觸忌諱者一百六十七字，蔣兢（十六：十八）下列紀述建文

諸臣之書，趙同普（二六：十）下言吳中財賦之重，柯維騏（三九：二五）下論宋遼金元四史，司綵王氏（八四：一）下記宮官之設，均足補史乘所不及。在三千三百餘家中，有話彙約一千四百餘條，未及其半。錢氏之書在前，朱氏不欲雷同，故變法以見異，非能勝於錢氏也。茲舉三條于下：

胡賓客儼

儼字若思，南昌人。洪武末，會試乙科，授華亭教諭。太宗即位，擢翰林簡討，同解縉七人直內閣。永樂二年，陞國子監祭酒。八年，上北征，兼侍講，掌翰林院，輔導皇太孫監國。洪熙元年，加太子賓客致仕，家食二十餘年而卒，年八十三。公在內閣，持論切直，為同官所不容，薦公學行當為師儒，奪其機務。公學問該博，象緯占候，曆律醫卜之說，無不通曉。每承顧問，論成敗得失之故，反復切明，上為傾聽。守國學踰二十年，老為儒臣，不得大用。作為歌詩，多旅人思婦屏營吟望之辭，怨而不怒，有風人之遺焉。史家作傳，徒以為文學老成，稱盛世之耆俊而已。而後世之知公者蓋鮮矣，斯為可嘆也。公自言得作文法于鄉先生熊釗，釗得之虞道園，故其學有原本。釗字伯幾，富于著述，有幾亭文集若干卷。入國朝，膺聘校書會同館。為公叙頤庵集，亦自謂五六十年承事先輩，得敘事書法之指要云。（列朝詩集乙一：十一）

胡儼

儼字若思，南昌人。洪武末，會試乙科，授華亭教諭。永樂初，擢翰林檢討，同解縉等直內閣，尋遷國子監祭酒。洪熙元年，加太子賓客致仕。有頤庵集。

熊伯幾云：若思篤學好古，辭氣英邁，足以追蹤作者。胡光大云：若思溫厚雅贍而有疏宕之氣。鄒孟熙云：賓客鋪張至治，富贍不窮。楊東里云：若思體物緣情，端厚微婉。李時遠云：賓客詩豐蔚為時所重。錢受之云（此四字後印本挖去）：公在內閣，持論切直，為同官所不容，薦公學行當為師儒，奪其機務。守國學踰二十年，老為儒臣，不得大用。作為歌詩，多旅人思婦屏營吟望之辭，怨而不怒，有風人之遺焉。

詩話：長陵靖難之後，簡詞臣入贊機務者七人。踰年而解大紳，胡若思出，

續入者王行儉，楊弘濟，久而王亦出，以是相業盛稱三楊。論世者謂解，胡，王三公才品學術在三楊之右，使其不出，發於事業，必更有可觀者。然揆之以時，度之以勢，有所不能也。賓客學文於鄉先生熊釗伯幾，伯幾學於虞集伯生，故其文有源本，詩亦近西江派。（明詩綜十七：十六）

張修撰秦

秦字亨父，太倉人。天順八年進士，選庶吉士，授簡討，遷修撰。卒年四十有九。亨父爲人坦率，絕去涯岸，恬淡自守。獨喜爲詩，雖不學書，亦翩翩可喜。李西涯序其滄洲詩集曰：先生於文無所不能，而必工于詩，縱手迅筆，衆莫能及。及其凝神注思，窮深驚遠，一字一句，寧闕然而不苟用。晚乃益爲沈著高簡之辭，而盡斂其峭拔奔洶之勢，蓋將極于古人，而不意其遽止也。亨父之詩，其見推于西涯而惜之如此。唐元薦論本朝之詩曰：弘治間，藝苑則以李懷麓，張滄洲爲赤幟，而和之者或流于率易。在當時蓋以李張並稱，今長沙爲臺閣之冠，而亨父之名知之者或鮮矣。人不可以無年，信哉。（列朝詩集丙二：十九）

張秦

秦字亨父，太倉人。天順甲申進士，選庶吉士，授簡討，遷脩撰。有滄洲集。李賓之云：先生詩，縱手迅筆，衆莫能及。及其凝神注思，窮深驚遠，一字一句，寧闕然而不苟用。晚乃益爲沈著高簡之辭，而盡斂其峭拔奔洶之勢，蓋將極于古人，而不意其遽止也。 唐元薦云：成弘間，藝苑則以李懷麓，張滄洲爲赤幟，而和之者或流于率易。（明詩綜二二：三二）

陸處士治

治字叔平，吳人。少年爲俠游長，而束修自好。種菊支硎之傍，自守，泊如也。工寫生，得徐黃遺意。山水喜倣宋人，而時出己意。爲王元美臨王安道圖四十幅，奇峭削成，與安道相上下。又與元美游兩洞庭，畫洞庭十六景，元美稱其上逼李郭，馬夏而下勿論也。晚年貧甚，有貴官子因所知某以畫請，作數幅答之。其人厚具贄幣以謝。叔平曰：吾爲所知，非爲貧也，立却之。叔平畫請之而強，必不可得，不請之，乃或可得。年八十餘而卒。詩亦有秀句可誦。（列朝詩集丁

八:五七)

陸治

治字叔平，吳縣人。歲貢生。有包山遺詩。

詩話：叔平游道復之門，當時鄉曲之論，謂詩得其興，畫得其趣。然叔平畫以工緻勝，詩則與道復同流。（明詩綜五十：二）

二書小傳詳畧互異者，無可比較，姑不具引。以上三條乃取其近似者，皆以詩集爲優，可表見其人之生平。詩綜雖後出，當勝于前，而小傳每嫌于刻板與簡畧。

（丙）選詩之刪改 明清人選文選詩選曲，如方苞之于唐宋八家文，臧懋循之于元曲選，每有刪改之病。列朝詩集于梅鼎祚之頓姬坐追談正德南巡事（丁十五：四五）注云：‘禹金原什第二句云：主謳釣弋盡蒙榮，用衛子夫拳夫人事殊牽合，與本題不切，余僭改之。’可知其矜慎。若以詩綜與詩集相校，則詩綜刪改之迹顯然。即刪改而勝于原作，亦不足爲訓，況刪改而未必勝乎。如

王璠和高季迪將進酒（列朝詩集乙一：十七）

君不見雲中月，清光乍圓還又缺。君不見枝上花，容華不久落塵沙。一生一死人皆有，綠髮朱顏豈能久。樽前但使酒如澗，肘後何須印懸斗。咸陽黃犬悔已遲，至今千載令人嗤。試看古來功業士，何如陌上冶游兒。百年飄忽寄宇內，日日歡娛能幾歲。勸君莫惜囊中金，便趁生前常買醉。臨邛壚頭綠蟻香，柳花捲雪春茫茫。吳姬越女嬌相向，痛飲須盡三千觴。興來狂笑縱所適，慎勿畏他權貴客。東風吹落頭上巾，此日獨醒端可惜。一朝綺羅生網塵，粧樓空鎖青娥人。酒星不照九泉下，孤鳥自暝山花春。解我金貂，脫君素裘。白日既沒，秉燭遨遊。君爲我舞，我爲君歌。歌舞相合，其樂如何。

詩綜（十七：十九）改圓爲盈，改柳花爲楊花，改此日爲此夕。刪去‘咸陽黃犬悔已遲，’至‘便趁生前常買醉’八句，又刪去‘一朝綺羅生網塵，’至末十二句。不知汝玉此詩是學太白句調，是歌行體裁，刪去多句，求簡反促。原作飄逸之致，頓爲掩沒，是奚可者。

又如題探菱圖（詩集乙一：十八），詩綜改跋爲序，而刪去‘吳人王汝玉書于玉堂京

署，時永樂己丑上巳日也’二十字，殊失原意。

李東陽淮陰歎（詩集丙一：四）

營門畫開齊犬吠，蒯生相人先相背。古來烏盡良弓藏，近時刎頸陳與張。功成四海身無地，歸楚楚疑歸漢忌。極知猶豫戒禍胎，時乎時乎不再來。君王恩深辯士走，淮陰胸中血一斗。婦人手執生殺機，赤族不待君王歸。君王歸，神爲惻，獨不念秋毫皆信力。舍人一嗾彭王刎，淮陰之辭真有無。噫吁噓，淮陰之辭真有無。

詩綜（二二：十一）‘舍人一嗾彭王刎’以下四句刪去。不知此作正以彭王一嗾，以明淮陰所受之冤；且以句調論，無此數句，語氣不完，讀來亦反舒展不開，何可妄削。

蕭鐵樂隱爲尹克俊賦（詩集乙四：二二）

行愛溪中水，坐愛溪上山。富貴非所願，悠然心自閑。地偏輪鞅稀，蓬門畫常關。清風天外來，入我窗牖間。豈無一尊酒，可以銷憂顏。葉落驚秋徂，鳥啼知春還。既忘是與非，寧復虞險艱。雅志固如此，高踪安可攀。

詩綜（二十：一）刪去‘悠然心自閑，地偏輪鞅稀’兩句，改八韻爲七韻矣。

薛瑄游君山寺（詩集乙四：十九）

爲愛湖中山，遂尋山下路。躋攀轉幽（原誤出）邃，澗谷亦回互。……

詩綜（十八下十五）改三四兩句爲‘環徑彌幽邃，涉澗亦回互。’

萬表閱黎吟三首有引（詩集丁十一：二十）

淵參政平崖錢公出按四明，會予於舟中，談及征黎事，悲動顏色，且示以閱黎諸咏，惻然傷懷，因而有作。

地何產，枵與速。吾何畜，豕與犢。豕犢盈盤吏反嘖，枵速窮年采不足。但願黃金滿粵南，寧使黎田不盈粟。粵南金多吏不索，黎田粟少人未哭。刻箭爲約安得銷，歲歲生當剝吾肉。負戈因拚一命償，嗟嗟黎人誰爾牧。皇章惠爾非爾毒。

虎兇來，猶可奔，狼師一來人無存。大征縱殺玉石焚，昔人鵬勦只一村。鵬勦功成賞不厚，大征磨子還磨孫。殺一不辜尙勿爲，何況萬骨多冤魂。願君爵賞毋苟貪，但以三槐植爾門。

鑿而飲，耕而食，撫黎何事來相通。瘠牛可耕豈不惜，蓋水那堪吞滿臆。遙明燈

火忽驚疑，一望旌旗我心惻。羣黎草木豈有知，貪吏朘削無休息。攻掠犯順誰所爲？撫黎毒黎還毒國。南征稍喜平崖公，殲掃惟悲不爲德。

詩綜(四九:一)改引爲‘參政平崖錢公出憫黎諸詠見示，惻然傷懷，因而有作。’第一首刪去‘但願黃金滿粵南’以下四句及末句。改吾爲民，改剝爲剗。第二三首均刪去末二句。在朱氏或以爲簡練含蓄，然第二首兩句表黎人之願望，第三首兩句頌錢公之政德，如何可刪。

(丁)選詩之標準 人之嗜好，鹹酸不同，選詩亦然，故選出之詩各異其趣。若謂因人之愛憎而泯其傑作，恐選詩者斷不肯以此自承。選詩猶相馬，必如伯馬一過，羣無留良，方爲能事。若所取皆爲下駟，謂爲不辨妍媸則可，謂爲故棄其妍而取其媸則不可。若爲其人得名之作，有歷史價值，宜存之以見其人。如桑民懌在燕市，見高麗使臣市本朝兩都賦無有，心實恥之，作兩都賦。慕阮藉咏懷，作感懷五十四章。其感懷詩序云：‘予自薄宦以至歸山，其間幾三十年。凡有所見，及有感觸，皆形於言，共成古詩若干篇。立意頗深，寄興頗遠。苟經平子，復遇子雲，不求牝牡之間，索之酸鹹之外，則有得矣。’錢氏錄其四十首(丙七:二)，朱氏僅錄二首，並去其序(二四:一)。王叔承從相君直所，得縱觀西苑南內之勝，作宮詞百首，流聞禁中。錢氏錄其五十首(丁九:二)，朱氏不錄一首。盛時泰攜所著兩都賦謁王世貞于小祇園。世貞贈之詩曰：‘遂令陸平原，不敢賦三都。’又和世貞擬古七十章，三日而畢，世貞爲之氣奪。錢氏錄其十三首(丁七:三四)，朱氏亦不錄一首。姚燧嫁妓女真真，貝瓊爲作真真曲四十二韻，自序謂‘沉鬱悽婉，亦足以盡其大畧。’朱氏節其序入詩話(六:八)，而不選真真曲。皆未爲盡善。

列朝詩集序云：‘山居多暇，譚次國朝詩集幾三十家，未幾罷去，此天啓初年事也，越二十餘年而丁開寶之難，’是則未嘗不想望肅宗以中興。在易代之後，猶稱明朝曰國朝，曰皇明。藉選詩而提倡國家思想；指斥胡虜。如曾榮之燧煌曲，龍支行(乙二:三)，周忱之漁陽老婦歌(同上十三)，皆慷慨激昂，鼓吹反抗，即不幸失敗出降，子孫猶未忘中國之衣冠。錢氏抗清之心，於此可見。茲錄燧煌曲于下：

唐憲宗時，吐蕃使其中書令尙驕心兒攻燧煌，刺史周鼎嬰城固守。鼎請救

回鶻，踰年不至。都知兵馬濶朝殺鼎自領州事，守城者八年。出綾一段，換麥一斗，存者甚衆。朝喜曰：‘可以死守。’又二年，糧械皆盡，登城呼曰：‘爲毋徙他境，請以城降。’騎心兒許諾，於是出降。自攻城至是十一年，州人皆服臣虜。歲時祀祖父，衣中國之服，號慟而藏之。

吐蕃健兒面如赭，走入黃河放胡馬。七關蕭索少人行，白骨戰場縱復橫。
燉煌壯士抱戈泣，四面胡笳聲轉急。烽煙斷絕鳥不飛，十一年來不解圍。傳檄長安終不到，借兵回紇何曾歸。愁雲慘淡連荒漠，捲地北風吹雪落。將軍錦韉暮還控，壯士鐵衣夜猶著。城中匹綾換斗麥，決戰寧甘死鋒鏑。一朝胡虜忽登城，城上蕭蕭羌笛聲。當時左衽從胡俗，至今藏得唐衣服。年年寒食憶中原，還著衣冠望鄉哭。老身幸存衣在篋，官軍幾時馳獻捷。

朱氏詩綜後詩集五十餘年，文字之獄未興，雖多錄遺民之作，然於此類詩，刪削已盡矣。

歷代詩人，多長於於寫景，而畧於言情。其所言之情，無非閨房兒女之思，羈臣逐客之怨。若描寫民間之疾苦，社會之黑暗者殊少。錢氏所收如袁介檢田吏（甲三：十八），王禕禽言次王季野，築城謠（甲十二：二七），鄧登飛蝗（乙四：四），程敏政涿州道中錄野人語（丙六：二九），王九思賣兒行（丙十一：十四），沈一貫觀選淑女（丁十一：四二），宋珏荔枝辭（丁十三下二五）等，讀之悽惻。朱氏則所收更少。茲錄檢田吏于下：

有一老翁如病起，破衲毳毯瘦如鬼。曉來扶向官道旁，哀告行人乞錢米。時子奉檄離江城，邂逅一見憐其貧。倒囊贈與五升米，試問何故爲窮民？老翁答言聽我語，我是東鄉李福五。我家無本爲經商，只種官田三十畝。延祐七年三月初，賣衣買得犁與鋤。朝耕暮耘受辛苦，要還私債輸官租。誰知六月至七月，雨水絕無潮又竭。欲求一點半點水，却比農夫眼中血。滔滔黃浦如溝渠，農家爭水如爭珠。數車相接接不到，稻田一旦成沙塗。官司八月受災狀，我恐徵糧喫官棒。相隨隣里去告災，十石官糧望全放。當年隔岸分吉凶，高田盡荒低田豐。縣官不見高田旱，將謂亦與低田同。文字下鄉如火速，逼我將田都首伏。只因噴我不肯

首，却把我田批作熟。太平九月開軍倉，主首貧乏無可償。男名阿孫女阿惜，逼我嫁賣賠官糧。阿孫賣與運糧戶，即日不知在何處。可憐阿惜猶未辨，嫁向湖州山裏去。我今年已七十奇，饑無口食寒無衣。東求西乞度殘喘，無因早向黃泉歸。旋言旋拭腮邊淚，我忽驚慚汗沾背。老翁老翁勿復言，我是今年檢田吏。

此是一首血淚詩，農民因水旱之災，而賣男嫁女者至今猶比比皆是，如此社會，欲不改革得乎！

據上所述二書之異同四點而觀之，則錢氏之優於朱氏可得而定。然有一事爲朱氏獨到之見者，則建文皇帝非出亡也。錢氏於牧齋初學集（二二：六）辨史彬致身錄，程濟從亡日記之偽，而尚信建文出亡，故錄其詩三首，云：‘帝遜位後入蜀，往來滇黔間’。（乾上四）又於溥洽傳（閩一：三八）引鄭曉今言云：‘靖難兵起，溥洽爲建文君設藥師燈幟誚長陵。金川門開，又爲建文君薙髮。’自云：‘觀洽公十載下獄，考其所以被讒之故，則金川夜遁之跡，於是乎益彰明較著，無可疑矣。’又於鐵氏二女詩（閩四：二六）云：‘余攷鐵長女詩，乃吳人范昌期題老妓卷作也。……次女詩所謂春來雨露深如海，嫁得劉郎勝阮郎，其語尤爲不倫。’則何不削去而仍載集中？朱氏史館上總裁第四書（曝書亭集三二：五）云：‘金川門之變，實錄稱建文帝闔宮自焚，中使出其屍於火，越七日，備禮葬之，遣官致祭，輟朝三日。’而辨出亡之不足信。故於詩綜削去建文及鐵氏二女詩，至爲有識。其於溥洽（九一：九）云：‘遜國之事，國史太略，野史太詳，終成疑案。程濟，梁田玉等未必有其人，史仲彬官翰林未必有其事，與其惑於從亡致身諸錄，無寧信鄭端簡今言所述矣。’胡乃垂老復作樞稜兩可之言耶？

朱氏之言，亦有夸大不可信者：于海明（九二：十八）下云：‘張獻忠殺人之多，較黃巢百倍。自甲申正月犯蜀陷重慶，悉斷民右手。既破成都，僭號大西，改元大順。……次年五月，孫可望報一路殺男子五千九百八十八萬，女子九千五百萬；李定國報一路殺男子七千九百餘萬，女子八千八百餘萬；劉文秀報一路殺男子九千九百六十餘萬，女子八千八百餘萬；艾能奇報一路殺男子七千六百餘萬，女子九千四百餘萬，此外各營分勦川南川北所殺之數，及獻忠僞御營殺人數目，自有簿記之，不與焉。於是四川之民，靡有子遺。’若然，則獻忠殺人之數爲六萬七千九百四十八萬以

上，是四川一省，遠過今日全國人口之數矣。

上古史實，每多蒙昧無稽，中國然，日本亦然。朱氏（九五下十三）謂日本‘其人多壽，就國王論，如神武天皇一百二十七歲，孝昭天皇一百十八歲，孝安天皇一百三十七歲，孝靈天皇一百十五歲，孝元天皇一百十七歲，開化天皇一百十五歲，崇神天皇一百二十歲，垂仁天皇一百四十歲，景行天皇一百有六歲，成務天皇一百有七歲，神功天皇百歲，應神天皇，仁德天皇俱百有十歲，雄略天皇百有四歲，降年之永，中土所希。’不知此皆歷史家偽造以夸其神蹟，不然自雄略以後，至後鳥羽院凡六十代，據日人神皇正統錄所記，曷為無過于代陽成院御年八十二者乎？據日人愚管鈔：垂仁年百三十，或云百五十一，或云百有一；景行年百有六，或云百三十三，或云百二十，是亦不一其說矣，其果可信乎！

要之朱氏自是文學大家，其詩話有獨到之處，選詩不盡同於錢氏，可以相成而不相背，讀者合而觀之可也。

（七）後人對於二書之評隲

錢氏選詩仿自中州集，實為選詩之正軌。目光如炬，而學力足以副之，故于明朝三百年之詩，褒美貶惡，無所遁形。然抨擊太過，辛辣之味，讀者不無反感。朱氏則溫柔敦厚，辭旨和平，譬之糖霜，易得衆好。以二公之博洽，猶不免後人之譏評，誠哉操選政之不易矣。錢氏與施偉長書（尺牘上四三）云：‘假髻詞，列朝詩語（丙四：十三）刊張東海，僕心疑久矣，得君家世澤圖，定為曾忠愍作，然是宋人詩也。此後遇此等，惟有一意刊去之耳。’是未嘗不自承其失。

首先批評列朝詩集者為王士禛，其言曰：

錢牧翁撰列朝詩大旨在尊李西涯（東陽），貶李空同（夢陽）李滄溟（攀龍）。又因空同而及大復（何景明），因滄溟而及弇洲（王世貞），索垢指癩，不遺餘力。夫其駁滄溟擬古樂府，擬古詩是也，并空同東山草堂歌而亦疵之，則妄矣。所錄空同集詩亦多泯其傑作。黃省曾吳人，以其北學于空同則擯之，于朱凌谿應登，

顧東橋麟輩亦然。余竊非之，偶著其畧于此。牧翁于予有知己之感：順治辛丑，序予漁洋詩集有代興之語。寄予五言古詩云：勿以獨角麟，儷彼萬牛毛。今三十餘年，先生墓木拱矣。予所以不敢傳會先生以誣前輩者，亦欲爲先生之諍臣云爾。（居易錄十：十九，或謂爲古夫子亭雜錄者非也。）

牧齋訾訾李何，則并李何之友如王襄敏（廷相）孟大理（洋）輩而俱貶之。推戴李賓之（東陽），則并賓之門生如顧文僖（清）輩而俱褒之。他姑勿論，東江集予所熟觀，詩不過景泰成化間沓拖冗長之習，由來談藝家何嘗推引，而遽欲揚之王子衡（廷相）孟望之（洋）之上，豈以天下後世人盡聾聵哉。（同上二十）

牧齋貶空同滄溟二李先生至矣。吳人之師友二李者，如徐迪功（禎卿）黃五嶽（省曾）以及弇州皆絕之於吳。且夷迪功於文璧唐寅之列，比之明妃遠嫁。一日閱馮時可元成集辯徐太室二羅集序云：吳詩清淺而靡弱，不以二李劑之而何以詩哉。元成吳人也，其言如此，天下後世其又可欺乎。牧翁稱文徵仲（徵明）詩，近同年汪鈍翁（琬）注歸熙甫（有光）詩，人之嗜好實有不可解者，付之一笑可矣。（同上十九：十四）

文人每多門戶之見。王氏齊人也，欲稱滄溟，然亦不能不以牧齋之駁滄溟擬古樂府，擬古詩爲是，故並舉空同爲之掩護，因而並及吳人。牧齋雖訾訾二李，而于何景明，徐禎卿，顧璘，王世貞，朱應登，黃省曾諸人皆無甚貶辭，且選夢陽詩五十首，攀龍詩二十五首，何詩一〇二首，徐詩一二三首，顧詩一〇四首，王詩七十首，朱詩二十六首，黃詩十六首，即使惡之，亦能知其美者。東江集王氏所稱，不過景泰成化間沓拖冗長之習。而詩綜（二七上五）則云：‘東江詩法西涯，觀其險韻再四疊用，足見其能事。當日諸公，受長沙衣鉢，或推方石（謝鐸），或稱二泉（邵寶）或首熊峯（石璠），以鄙見衡之，要皆不敵也。’其於王子衡（三一：十九）則云：‘浚川詩格，諸體稍簡，惟五言絕句頗有摩詰風致。’於孟望之（二八：二十）則云：‘孟詩太淺，比於郎伯，逸若雲淵。’於文徵明（三八：一）則云：‘池上一詩，少時諷誦，至今猶未遺忘，因附錄之，視集中所載尤出塵壙之表，拾遺珠於滄海，天下之寶，當與天下共之。’於歸有光（四四：三三）則云：‘詩非兼擅，猶勝七子成派。’朱氏稱顧文歸而抑王孟，豈亦聾聵

而不可解者哉。

沈德潛作明詩別裁，抨擊牧齋而爲二李張目，其自序云：‘尙書錢牧齋列朝詩選，於青邱（高啓）茶陵（李東陽）外，若北地（李夢陽）信陽（何景明）濟南（李攀龍）婁東（王世貞）概爲指斥。且藏其所長，錄其所短，以資排擊。而於二百七十餘年中獨推程孟陽一人。而孟陽之詩，織詞浮語，祇堪爭勝於陳仲醇諸家。此猶舍丹砂而珍馐，貴琵琶而賤清琴，不必大匠國工始知其誣妄也。’其言蓋拾王士禛朱彝尊之牙慧。今觀沈氏所選，在二十首以上者，祇得八人：劉基二十首，高啓二十一首，李夢陽四十七首，何景明四十九首，徐禎卿二十三首，李攀龍三十五首，王世貞四十首，謝榛二十六首，一若有明一代，二李流派以外，無復有詩，劉高二人亦屈居其下，吾不知其孰爲誣妄也。

乾隆以後，列朝詩集遭禁，論之者少，言明詩者只言明詩綜。四庫全書總目（一九〇：七）于明詩綜提要云：

明之詩派，始終三變：洪武開國之初，人心渾朴，一洗元季之綺靡，作者各抒所長，無門戶異同之見。永樂以迄弘治，沿三楊臺閣之體，務以春容和雅，歌詠太平。其弊也亢沓膚廓，萬喙一音，形模徒具，興象不存。是以正德，嘉靖，隆慶之間，李夢陽，何景明崛起於前，李攀龍，王世貞等奮發於後，以復古之說遞相唱和，導天下無讀唐以後書。天下響應，文體一新，七子之名，遂竟奪長沙之壇坫。漸久而摹擬剽竊，百弊俱生，厭故趨新，別開蹊徑。萬曆以後，公安倡織說之音，竟陵標幽冷之趣，玄弦側調，嘈雜爭鳴，佻巧蕩乎人心，哀思關乎國運，而明社亦於是乎屋矣。大抵二百七十年中，主盟者遞相盛衰，偏袒者互相左右，諸家選本，亦遂皆堅持畛域，各尊所聞。至錢謙益列朝詩集出，以記醜言僞之才，濟以黨同伐異之見，逞其恩怨，顛倒是非，黑白混淆，無復公論。彝尊因衆情之弗協，乃編纂此書以糾其謬。每人皆略叙始末，不橫牽他事，巧肆譏彈。里貫之下，各備載諸家評論，而以所作靜志居詩話分附於後。雖隆萬以後，所收未免稍繁，然世遠者篇章易佚，時近者部帙多存，當亦隨所見聞，不盡出於標榜。其所評品，亦頗持平，於舊人私憎私愛之談，多所匡正。六七十年以來，謙益之書久已

漸滅無遺，而彝尊此編獨爲詩家所傳誦，亦人心彝秉之公，有不知其然而然者矣。

案錢氏之書觸犯清朝，故提要之人，於錢氏肆其醜詆。朱氏於錢氏雖有所舉正，若謂：‘彝尊因衆情之弗協，乃編纂此書以糾其謬，’未免過甚其辭。至清末帝王之氣燄漸息，葉德輝乃爲列朝詩集訟其冤，其言曰：

其書自毛晉汲古閣鏤版後傳本甚稀。乾隆時修四庫全書，復在禁燬之目。世間所傳有明選本之詩，惟明詩綜膾炙人口。其于牧翁選詩之旨，曾未究其所以然。余自計偕至觀政，往來京師十餘年，求其書不可得。今年五月，吾友粟谷青戶部揆爲余于廠肆訪購一冊，攜歸湘中，盡晝夜之力讀之，始知前人譏彈，不盡得實。如前後七子摹擬剽賊，謬爲大言，以二李爲甚。牧翁指駁，蓋恐其疑誤後人。今滄溟空同之詩尙存，可以取證。特國朝詩學家沿尙格調，與前後七子針芥相投，驟聞牧翁之言，不免失所依傍，故百口一舌，謂明詩綜優于此書。其實明詩綜乃鄉愿之所爲，列朝詩乃選家之詩史耳。明人于李茶陵張江陵二公，議論是非，大都出于私怨。牧翁于二公推重甚至，是觸天下之私疑。平心論之，李茶陵周旋瑾閣，扶持善類，罷相以後，囊橐蕭然，至以賣文鬻字，消閒度日，其孤忠亮節，豈可僞爲者。江陵救時之相，爲人所不敢爲，至今修明史諸臣文集流傳，無不稱其相業。牧齋選詩時，正是非未定之日，乃獨主持公議，盡掃蚍蜉，非具三長之史才，烏能有此卓識耶？至其于文林藝苑布衣山林之士，尤恐事蹟不克詳盡，使其人淹沒無傳，故殷然提倡表揚，不啻若自其口出，是其宅心忠厚，亦何讓于彝尊。況明季竟陵鍾譚創爲纖詭一派，所選詩歸一書，傾動海內，靡然從風。後世言詩者目爲亡國詩妖，誠非過論。牧翁于伯敬爲同年進士，絕無迴護之辭，此豈顛倒是非，混淆黑白之所爲耶？今人但見明詩綜一書，戶誦家弦，譽多貶少，並不知牧齋所選爲丹爲青，百吠相隨，使此翁含冤于地下。歸愚學究，奉漁洋爲神明，其別裁云云，殆無足輕重。文簡文達一代名人，而亦持此偏見之論，則非余所知也。（自園讀書志十六：三）

是‘亦人心彝秉之公，有不知其然而然者’歟。

其論明詩綜之失者，有全祖望，張爲儒，張宗泰諸人。全祖望書明詩綜後（鮑琦亭集外編三一：十七）云：

竹垞選明詩綜，網羅固多，訛錯亦甚不少。卽以吾鄉前輩言之，屠辰州本峻並未嘗爲福建運司，蓋因其曾任運同而訛。陸大行符東林復社名士，有環堵集傳世，乃訛其名爲彪。以此推之，必尚有爲我輩所不及攷者。

張爲儒壽獲軒筆記（吳壽暘拜經樓藏書題跋記五：四二引）云：

朱竹垞先生選明詩綜，喜刪改前人之句，然有大失作者之旨者。卽如亭林集中禹陵二十韻，前半‘大禹南巡守，相傳此地崩’十韻叙禹陵；後半‘往者三光降，江干一障乘’八韻叙乙酉魯王監國事，而末四句總結之曰‘望古頻搔首，嗟今更拊膺，會稽山色好，悽惻獨攀登。’詩綜芟去中間往者十六句，則所謂‘嗟今更拊膺’者竟不知何所指。竹垞選此書，意欲備一代文獻，宜其持擇矜慎，況生平又與亭林交好，沒後錄其遺詩，似不應鹵莽至此也。

張宗泰書朱彝尊明詩綜後（魯巖所學集十四：十六詩綜跋共六篇）云：

詩綜卷帙浩繁，其中亦不免脫漏：如徐泰詩談，稱劉崧詩如冬嶺孤松，老而愈秀，而輯評中未收入也。郭維藩著杏東集十卷，任環著山海漫談三卷，張鹵著張濟東集十四卷，呂維祺著明德堂集三十六卷，並見提要別集類；李英著歷游集，餐霞集，當壚集，見王士禛居易錄卷三十二，均當爲補入也。又胡震亨編唐音統籤千餘卷，雖未盡付剞劂，不可謂之無功於藝苑；陳邦瞻續成馮琦之宋史紀事本末，又纂元史紀事本末，不可謂之無功於史學，而二人名下均未論及也。又王清臣述懷詩，據漁洋詩話，‘靜聽鳥語繁’下，有‘諸有弄化本，雜沓呈真元。曉然似供我，寧不倒清樽’二十字，詞意亦殊不惡，乃不明其去取之意何也。其中又有前後互見，失於刊削者：如‘翰林多吉水，朝士半江西’，既見吳伯宗下，又見周叙下。‘諸公所講者性，僕所言者情也’，既見莊景下，又見湯顯祖下。康陵御製靳貴祭文：‘朕居東宮，先生爲輔’云云，既見靳貴下，又見劉玉下。王敬美云，詩有不能廢者云云，凡百餘字，既見徐禎卿下，又見高叔嗣下。金童玉女之目，既見祁彪佳下，又見商景蘭下。凡此均當一爲刪正，以省繁複也。（再書明詩

綜後)

詩綜有沿襲之誤者數條：如宋之周密，自其曾祖隨高宗南遷，爲南人者已歷三四世，而密則身居吳興，又流寓武林。詩綜於張紳下云齊東自周公謹而後，復有此人。其實公謹之一生，蓋未嘗一履齊東之境也。葉石林提舉洞霄宮，居吳興弁山。齊東野語曰：吾鄉故家，如石林葉氏云云。以吳興爲吾鄉，則其世居吳興可知也。四庫全書提要：珊瑚木難八卷，朱存理撰。鐵網珊瑚十六卷，乃趙琦美之書，其題存理名者，沿襲之誤也。詩綜於朱存理下，仍以鐵網珊瑚歸之，失於詳審矣。又提要於冷齋夜話下云：惠洪本彭氏子，於淵材爲叔姪，故書中不係以姓，而其標題乃皆以爲劉淵材，爲失之不考。詩綜於王慎中下亦作劉淵材，則承襲之訛也。岳珂程史：康與之在高宗朝，以詩章應制，與左璫狎。適睿思殿有徽宗御畫扇，上時持玩流涕。璫偶竊攜至家，而康適來，漫出以示。康給璫入取看核，輒泚筆几間，書一絕於上云云。詩綜於王家屏下，謂祖宗翰墨，儲藏於玉堂之署，此康與之得題年年花鳥無窮恨也。而康與之題御畫扇，實非得之玉堂也。提要：元杜本編宋末遺民之詩，爲谷音二卷，皆古直悲涼，風格滄上。而所著清江碧嶂集，乃粗淺不入格。詩綜於李天植下，不以爲合乎谷音之旨，而以爲合乎清江碧嶂之旨，爲失檢矣。提要於永樂大典下，謂永樂元年七月奉敕撰，二年十一月奏進，既而以所纂爲未備，復命太子少保云云，於五年十一月奏進。則大典之修，前後亦歷四五年之久。詩綜於釋子善啓下，謂大典成書不過數月間事，亦爲考之未審也。（三書明詩綜後）

詩綜有以前代人之詩爲明人詩者：如天台宋氏賣宅詩，出趙葵行營雜錄；洞庭老人歌，出洪邁夷堅志，厲鶚編入宋詩紀事，宜也，而編入詩綜則失之矣。又題陶淵明五柳圖詩，見元貢師泰玩齋集中，而以爲袁敬所詩。項真梳篋銘：‘人之有髮，旦旦思理；有身有心，胡不如是。’全襲盧全梳銘，而均不能辨也。又明妃出塞圖詩，既見黃仲昭下，又編入黃幼藻下，亦爲失於參証。又有攘前人之說爲己說者，如‘發纖穠於簡古，寄至味於淡泊，’東坡評韋蘇州語也，而陳嗣初評張適詩襲之。‘人嘗敲得菜根，則百事可作，’宋汪信民語也，而魯鐸襲之。‘詩

者人心之感物而形於言也’云云，共七十九字，朱子詩集傳序語也，而權寧酬唱詩序襲之。乃稱其爲名言，稱其中繩度，而不能辨其言之出於前人也。（四書明詩綜後）

詩綜卷帙既富，亦時有小疵：如鄭世子載墻，讓國盟津，初未嘗嗣爵爲王也，而小傳曰王恭王子。王荆公詩：‘病身最覺風霜早，’而孫賈下集句，訛作風霧。杜工部詩：‘不廢江河萬古流，’而何景明下訛作萬里。修武縣逢杲字光古，而訛作逢昶。朱經字仲誼，而沐昂下訛作朱仲經。王章閣試春陰詩，末云：‘起來小立傍關階，’而以爲篇中。靳貴丹徒人，而訛作丹塗。毛伯溫下，東堂東塘，歧出不一。又福州道山下，有朱子所書‘石室清隱’字，魏文煥家近山麓，故名其集曰石室秘抄，而訛作私抄。禮坊記：‘寡婦不夜哭。’徐渭作袁中郎文集序，如寡婦之夜哭，亦不能駁正也。來知德嘉靖壬子舉人，而誤作萬曆壬午。輯甬上者舊詩者爲胡文學，李嗣鄴則爲詩人作傳也。而陸寶下，以輯詩者爲嗣鄴。陳子龍亦死殉國難，而小傳及輯評詩話均未著其事。釋子海明下云四川人，主嘉興東塔寺，後入蜀。按海明本蜀人，當云還蜀，而不當云入蜀也。（五書明詩綜後）

朱竹垞編明詩綜，於卷六十七陸寶下，謂李杲堂輯甬上者舊詩，自詡搜隱獲奇，而顧於余君房，屠緯真諸人，曾識面卜隣之陸寶，乃獨遺之，爲不可解。考杲堂編者舊集實四十卷，後十卷未及雕刻，故天啓崇禎兩朝詩人缺焉。竊以詩綜所收，自董守諭以下，萬泰、周齊曾、張煌言、薛暨諸家，當亦曾經編輯，而未及授梓。不惟此也，釋子中如宏灝、佛引、圓復、圓信、海明、無愠諸人，以及住智門寺之福祥，住延慶寺之大同、守仁、傳慧，想亦俱在所未刻十卷之中，竹垞偶未之思耳。（書明詩綜六十七卷後）

張氏所舉諸誤，或有從列朝詩集中來者。張氏未見詩集，故概歸之詩綜耳。至引禮坊記‘寡婦不夜哭，’而謂朱氏不能駁正徐渭‘如寡婦之夜哭’之句，其迂腐之態亦可想也。

錢氏不能死節，後人對之每有微辭，如牧齋遺事（古學彙刊第一集本）所記是也。然讀其著作，誠如鄧賁投筆集跋所云：‘其繫心宗國，不忘欲返，乃託之吟詠以抒其憤’

激，猶可謂慘怛而思反本者。以詩論，沉鬱悲涼，哀麗欲絕，亦不愧草堂之作也。’茲復錄章大炎檢論(八：三)之言以終吾篇：

謙益爲人，徇名而死權利，江南故黨人所萃，己以貴官擅文學，爲其渠率，自憲也。鄭成功嘗從受學，既而舉舟師入南京，皖南諸府皆反正。謙益則和杜甫秋興詩爲凱歌，且言新天子中興，己當席藁待罪。當是時謂留都光復，在俾睨間，方偃臥待歸命，而成功敗。後二年，吳三桂弑末帝于雲南，謙益復和秋興詩以告哀。凡前後所和幾百章，編次爲投筆集。其悲中夏之沉淪，與犬羊之倣擾，未嘗不有餘哀也。康熙三年卒。初明之亡，有合肥龔鼎孳，吳偉業，皆以降臣善歌詩，時見憤激。而偉業稍深隱，其言近誠。世多謂謙益所賦，特以文墨自刻飾，非其本懷。以人情思宗國言，降臣陳名夏至大學士，猶拊項言不當去髮，以此知謙益不盡詭僞矣。

其言平允。要而言之，明詩綜固不敵列朝詩集，即以詩文論，湛深博大，曝書亭集亦何能敵初學集有學集哉。後之論者，其亦知所反矣。